

“大学”一词在《礼记》中的三重内涵阐释

申淑华

摘要:对“大学”一词的不同理解,是造成《大学》解释不同的原因之一。“大学”一词的含义应上溯到《礼记》。在《礼记》中,“大学”有三层含义:一是作为教学机构,与“小学”对举,是对接近成人的王公贵族和国中俊秀之士,围绕诗、书、礼、乐等内容,进行的崇善、黜恶教育;二是作为养老场所,主要是针对有德行的从政退休者,即国老而非庶老、乡老,天子以礼待之,向社会申明孝悌之义,达到国家教化的目的;三是与教学相关的义理内涵,此即“大学之道”“大学之教”“大学之法”“大学之礼”。《大学》篇则是专言“大学之道”。“大学”在《礼记》中的不同含义,既受《礼记》跨时代性的成书过程影响,又取决于作者以礼治重构社会秩序的需要。这些不同含义奠定了“大学”一词与《大学》文本解释的基调,而解释的纷争亦于此初见肇端。

关键词:大学;《礼记》;教学机构;养老场所;义理内涵

中图分类号: B2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0751(2024)03-0116-06

《大学》是《礼记》四十九篇中的第四十二篇。对《大学》的研究,特别是对其独立成篇前的研究,非但不能脱离《礼记》,反而要将其置于《礼记》中进行。《大学》中的概念引起后世诸多分歧,对于篇名“大学”一词的解释就各有不同。而对于“大学”一词的不同理解,是造成解释《大学》不同的原因之一。针对此,对《礼记》中“大学”一词的含义进行阐释就显得尤为重要。

《礼记》有五章共11处提及“大学”一词。分别是《王制》章1处;《学记》5处;《乐记》1处;《祭义》3处;《大学》1处(不含《大学》篇名)。综合来看,在《礼记》中,“大学”有三层含义,首先是教学机构,其次是养老场所,最后是与教学相关的义理内涵。

一、“大学”作为教学机构

中国古代关于教学机构的记载可见《孟子》,针

对滕文公所问的为国之道,孟子认为教学也是其中重要的一项。《孟子·滕文公上》说:“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庠者,养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学则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伦也。”孟子提出,要设置庠、序、学、校以教育人民。庠、序、学、校四者内容各有所侧重。朱熹对此解释道:“庠以养老为义,校以教民为义,序以习射为义,皆乡学也。学,国学也。”^{[1]255}孟子所谓的设“庠序学校”是对夏商周三代教学机构的综合,朝代不同,称谓不同:夏朝称为“校”,商朝称为“序”,周朝称为“庠”。而“学”则是共同的,即学习的目的都是使人懂得人伦道理。

《礼记》的《王制》篇也有对于先秦教学机构的记载。在阐释教学机构时与“小学”对举提及“大学”,《王制》称:“天子命之教,然后为学。小学在公宫南之左,大学在郊。天子曰辟雍,诸侯曰頖宫。”^{[2]502}《王制》指出,教学机构的设置要经天子

收稿日期:2023-12-13

基金项目: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资助项目“程朱及后世‘学庸’文献整理与解释研究”(XLYC2004003)。

作者简介:申淑华,女,大连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辽宁大连 116024)。

允许,分别有小学和大学两个等级。小学在君王宫殿南向东侧。小学的这种设置方位,后代有所沿袭,比如清代皇家子弟读书的学堂,也在乾清宫的东南侧,又比如四合院中的私塾位置也倾向设置在东侧。

“大学在郊”,指大学在都城之外,在郊外。那郊外的大学距离都城有多远呢?郑玄认为这会因国之大小的不同而不同,他引《尚书传》解释道:“百里之国,二十里之郊;七十里之国,九里之郊;五十里之国,三里之郊。”^{[2]502}孔颖达认为按照郑玄这一说法,“大学在郊”当属在近郊而非远郊,近郊是远郊距离的一半。《王制》还指出,同样设置大学,天子和诸侯的称谓还不同,天子设置的叫辟廱,诸侯的叫频宫。

那么,《王制》篇中所说的小学、大学,是先秦哪个时期的教学机构呢?郑玄认为是殷商时期的教学机构。对此孔颖达表示赞同,他主要依据《王制》篇中的一段话:“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2]575}孔颖达认为,所谓“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左应为小学,右为大学,这也符合前文所说的“小学在公宫南之左”。

《王制》提出,在百姓安居乐业之后,要附以“兴学”,郑玄称“立小学、大学”^{[2]540},即兴办教学机构对其进行教化:“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参相得也。无旷土,无游民,食节事时,民咸安其居,乐事劝功,尊君亲上,然后兴学。”^{[2]540}围绕“兴学”,《王制》分别阐述了教化的目的、主导官员者、对象、内容等方面。

首先,关于教化的目的,《王制》指出分别是节制民性、兴起民德、防检淫逸、同化风俗、致孝恤孤。综合来看,这些教化目的可以分为崇善、黜恶两个方面:崇善通过尚贤而推崇道德来实现,黜恶通过简择不肖而罢黜恶行来达成。

其次,教化工作是由司徒主导完成的,司徒就是掌握礼乐教化的官职。至于“司徒论选士之秀者而升之学”的“学”之所指,郑玄的解释比较准确,他认为“学”指的就是大学。

再次,关于大学教育的受教对象,《王制》指出是由这两部分人构成的:一是王的嫡子、庶子,公、诸侯、卿大夫、元士的嫡子;二是国中选拔出来的俊秀之士。除了王以外等级的庶子是没有机会接受大学教育的,可见中国古代尊卑贵贱观念深刻影响着教

育。此外,尽管选拔出来的国中俊秀之士可以进入大学,看似给了民众的机会,但笔者认为这非针对普通百姓而言,因为按《王制》所言“诸侯之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2]449},俊秀之士当自士阶层而止,并非包含农、工、商等士以下等级,这是要值得注意而不能混淆的。

最后,关于大学教育的内容,主要围绕诗、书、礼、乐展开。这些内容并非同时开课,而是有教授时间先后的不同:春、秋教以礼、乐,冬、夏教以诗、书。

此外,关于入大学的年龄,《王制》虽然没有提及,不过郑玄引《尚书传》称:“年十五始入小学,十八入大学。”^{[2]546}孔颖达引《尚书周传》进一步说道:“王子、公卿大夫元士之适子,十三入小学,二十入大学。”^{[2]550}孔颖达又引《书传略说》称:“余子十五入小学,十八入大学。”^{[2]550}看似入小学有十五、十三岁的不同,入大学有十八、二十岁的区别,实际上,孔颖达是对因社会阶层不同而导致入学年龄的不同进行了细致划分。以大学入学年龄为例,并不代表存在是十八还是二十岁入学的争议,实则是针对受教育对象不同而规定的入学年龄的差异:适子二十入大学,余子十八入大学。即便同样作为嫡子,且同样出自权贵之家,却因等级高低导致受教育的时间早晚略有不同。不过即便如此,可以确定的是,大学教育都是对接近成人的教育。所以大学教育属于教育的高级阶段,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二、“大学”作为养老场所

在《礼记》中,“大学”除了具有教学机构的含义,还作为养老场所被提及,这主要体现在《乐记》和《祭义》中。

郑玄界定《乐记》篇的性质是“记乐之义”,他说:“名曰《乐记》者,以其记乐之义。”^{[2]1455}不过,《乐记》并非单纯讨论音乐本身,而是以礼、乐对讲来论述音乐的天地之理、人伦之义及其功用价值。《乐记》称,孔子和精通音乐的弟子宾牟贾讨论音乐,提到武王克商之后修文立教,兼及养老问题,在此提及“大学”。孔子说道:“食三老、五更于大学,天子袒而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酹,冕而总干,所以教诸侯之弟也。”^{[2]1550}何谓“三老五更”?郑玄对于“三老五更”进行过两次解释,一次是在《乐记》篇中,对上文孔子之言解释说:“三老、五更,互言之耳,皆老人更知三德五事者也。”^{[2]1550}郑玄认为三老、五更是通晓三德、五事之人。“三德”“五事”出

自《尚书·洪范》。《洪范》称：“三德：一曰正直，二曰刚克，三曰柔克。”^{[3]465}又称：“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视，四曰听，五曰思。貌曰恭，言曰从，视曰明，听曰聪，思曰睿。”^{[3]454}可见，三老、五更是品德高尚、聪明睿智之人。

此外，《文王世子》篇亦有“三老五更”之说，称天子：“适东序，释奠于先老，遂设三老、五更、群老之席位焉。适馔，省醴，养老之珍具，遂发咏焉。退，修之以孝养也。”^{[2]866}郑玄于此处解释称：“三老、五更，各一人也，皆年老更事致仕者也。天子以父兄养之，示天下之孝弟也。名以三、五者，取象三辰五星，天所因以照明天下者。群老无数，其礼亡。”^{[2]866}王若虚认为郑玄“取象三辰五星”之说“甚陋”，他赞同蔡邕的观点，以“更”为“叟”字之误，指长老之称，反对三老、五更各一人，以三老为三人，五更为五人。同时，王若虚还认为郑玄对于“三老五更”的两处解释相异：“夫以一经一事，一人解之而自立二义，可乎？”^[4]孔颖达坚持“疏不破注”的原则，认为蔡邕的观点与郑玄之义不符合，所以并未采纳，同时认为郑玄对于“三老五更”的两处解释是相互包含的关系。

对于郑玄的两处“三老五更”解释的关系，笔者认为，王若虚所谓的相异和孔颖达所说的相包，二说并列，构成对于“三老五更”的完整解释：“三老五更”从德性而言，是能通晓三德、五事之人；从出处而言，是从政退休者；从其发挥社会作用而言，则是申明孝悌之义；从其称谓来源而言，则是取象星辰。郑玄以“三老五更”取象星辰，这也反映了汉代学术注重构建人伦的天道依据特点。

简而言之，“三老五更”是指品行高尚且有官位的退休老人确定无疑。而《礼运》篇又称：“三公在朝，三老在学。”^{[2]937}亦可佐证“食三老五更于大学”之说。“食三老五更于大学”之说又见于《祭义》篇。在阐述孝道的时候，《祭义》指明虞、夏、殷、周，皆尊重老人，“尚齿”、“不遗年”，以尊老为贵。《祭义》以教育诸侯懂得孝、悌、德、养、臣五者为天下之大教。其中，“食三老五更于大学，天子袒而割牲，执酱而馈，执爵而酹，冕而总干，所以教诸侯之弟也”之言与《乐记》记载相同，皆是形容天子如何以礼对待“三老五更”。通过善待“三老五更”，国家养国老于大学，乡里仿效，起到上行下效的示范效果，形成尊老、不恃强凌弱、不以众暴寡的风气，达到治理社会风气的目的。

此外，因教学机构称谓及设置地点不同，虞、夏、

殷、周养老机构的称谓及养老方式各不相同。对教学机构的不同称谓，据《王制》记载：“有虞氏养国老于上庠，养庶老于下庠；夏后氏养国老于东序，养庶老于西序；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虞庠在国之西郊。”^{[2]575}不仅称谓不同，养老方式或对待老人之礼也有所不同。《内则》称：“凡养老，有虞氏以燕礼，夏后氏以飨礼，殷人以食礼，周人修而兼用之。凡五十养于乡，六十养于国，七十养于学，达于诸侯。”^{[2]1147}如《内则》所言，则“殷人以食礼”中的“食礼”与“食三老五更于大学”之“食”相通。又由《王制》之言可见，仅有殷商称养老机构为学，并依照前文“左学小、右学大”之言来看，“养国老于右学”应是“食三老五更于大学”之意。这也侧面说明，“三老五更”是国老，是从国家退休的有德行的官员，而非一般致仕的庶老，也非乡里有德望的乡老。综上，“大学”作为养老场所，亦是殷商之制。

三、“大学”作为教学应遵循的义理内涵

《礼记》中提及“大学”最多者当属《学记》篇。郑玄界定《学记》篇性质为：“以其记人学教之义。”^{[2]1423}《学记》主要阐述教与学之必要性、教学之原则方法等内容，即围绕教学而展开的义理内涵，这是“大学”的第三重含义。

关于“教”与“学”之必要性，《学记》认为，“教”完成的是国家教化民众的任务；“学”则可使民至道择善。教与学是师与生分别作为主体的双向而又有密切交织互动的过程，故《学记》提出教学相长。关于教学机构，从地方到国家因层级不同，称谓又有所不同。《学记》称：“古之教者，家有塾，党有庠，术有序，国有学。”^{[2]1426}“国有学”之“学”当为《王制》中的“小学”“大学”。

《学记》所言的“大学”，主要将其作为学习的高级阶段，并进而阐释这一阶段的学习所应遵循的义理内涵，此即“大学之道”“大学之教”“大学之法”“大学之礼”四个方面。

1. 大学之道

“大学之道”是“大学”所要实现的从个体出发，推广到整体，而达到全社会得以教化的目的。从个体层面而言，个体要学有所成，脱离野蛮达到文质彬彬的状态，《学记》将其分为“小成”与“大成”两个阶段。这两个阶段是经过学习后达到的不同状态。

《学记》称：“一年，视离经辨志。三年，视敬业乐群。五年，视博习亲师。七年，视论学取友，谓之小成。九年，知类通达，强立而不反，谓之大成。”^[2]¹⁴²⁶经过七年的学习，学成者可谓“小成”。“小成”可以谈道论学，以文会友。经过九年的学习，学有“大成”。“大成”的标准有两个。一是能够“知类通达”，即不局限于所学内容，能够举一反三，触类旁通，由已知推及未知。二是“强立而不反”。郑玄认为：“强立，临事不惑也。不反，不违失师道。”^[2]¹⁴²⁶孔颖达进一步疏解：“‘强立’，谓专强独立，不有疑滞，‘而不反’，谓不违失师教之道。”^[2]¹⁴²⁸实则，郑注孔疏并未完全揭示大成之意。笔者认为，基于先秦儒家文化来看，“立”实则是孔子所谓“立于礼”“三十而立”之“立”，指经过礼乐教化，人完成由自然人到教化人的转变。礼乐教化根植于人心，成为人的行为依据。这就达成了礼乐教化对人的文饰作用，使人脱离野蛮而达到文质彬彬的状态，此即不反。

“大学之道”的教化目的从社会层面而言，则是由个体到整体，实现整个社会民众被影响之效果。《学记》称“大成”之后：“夫然后足以化民易俗，近者说服而远者怀之。此大学之道也。”^[2]¹⁴²⁶⁻¹⁴²⁷也就是说，社会风尚的改变，需要以“大成”为前提条件，个体学有“大成”，才能教化民众、移风易俗，才能由个体影响整体，发挥个体对整体的示范影响作用。

在古代社会特别是先秦时期，教育资源极其有限的情况下，想要对社会全体进行教育是无法实现的。而要达到对社会整体的道德教化，更多的则需要借助由上到下、由个体到群体的示范影响作用，以达到潜移默化移风易俗的效果。所以“教化”一词中，“化”更多是这一含义的体现。反观《礼记》中教育的对象，更多的是指向个体或个别的群体或阶层，就“大学”而言，执政者、执政阶层是其教育所面临的主要对象。孔子也以教育弟子辅佐君王管理好国家为己任。弟子樊迟请教学稼、学圃之事，孔子的回答是不如老农、老圃，强调自己教学的目的是实现政治治理。所以他说：“上好礼，则民莫敢不敬；上好义，则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则民莫敢不用情。夫如是，则四方之民襁负其子而至矣，焉用稼？”^[1]¹⁴²

由“大学之道”的解释，我们可以得出两点结论：一是“大学”通过教化发挥政治治理的作用，在《学记》中就有所体现；二是由此可以推知《学记》和《大学》的关系。陈梦家说《学记》是《大学》之传^[5]，笔者觉得恰恰相反，《大学》是《学记》之传。《大学》专言“大学之道”，篇首即言：“大学之道，在

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2]²²³⁶而《学记》除了“大学之道”，还兼及“大学之教”“大学之法”“大学之礼”等方面的内容。

2. 大学之教

“大学之教”主要阐释的是教学之前的仪式和教学中、教学后的相关规范。教学之前的仪式有“七伦”，指七种仪式。《学记》称：“大学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宵雅》肄三，官其始也。入学鼓篋，孙其业也。夏、楚二物，收其威也。未卜禘不视学，游其志也。时观而弗语，存其心也。幼者听而弗问，学不躐等也。”^[2]¹⁴²⁹⁻¹⁴³⁰每一句前半句为具体仪式内容，后半句阐释如此做的道理。从内容来看，“七伦”大致讲了四个方面：前两句阐释开学仪式：穿着礼服，祭祀先圣先师，以示礼敬；奏《小雅》中的《鹿鸣》《四牡》《皇皇者华》三篇，以序其始。三句、四句阐释发放和准备好教学相关物品，击鼓发篋，使学者恭顺经业；准备好槁、荆二物，以笞撻那些不听话的学生。五句、六句阐释王者、管理者怎样做以使学者能够游其志、存其心，即王者如果没有进行五年一次的禘祭就不要轻易去视学；作为教育者则要多看少说。言外之意，要给予学者足够学习思考的时间，尊重学习规律所体现出的过程性。最后一句阐释教学要遵循规律，年纪小的学习者要多旁听少发问，以沉潜自得；学习要有阶段性，学不躐等。

“大学之教”还强调在教学过程中、教学之后也有些具体规范要求。《学记》说：“大学之教也时，教必有正业，退息必有居。学，不学操缦，不能安弦；不学博依，不能安诗；不学杂服，不能安礼；不兴其艺，不能乐学。故君子之于学也，藏焉，修焉，息焉，游焉。夫然，故安其学而亲其师，乐其友而信其道，是以虽离师辅而不反也。”^[2]¹⁴³²

“教也时”是说教学要张弛有度；“教有正业”，强调要有正规的教授内容；“退息有居学”，是说课下的时候也要有所学习。教学的内容要多样化，如此才能使学通乐、诗、礼、艺，才能乐学，才能做到藏（心有所系于学）、修（修习而不废）、息（休憩之时也在想着学）、游（优游之际也在学）。《学记》强调既要时刻想着学习，又要加以调节，不要把学习变成苦差事，要主动乐于学习。如此，才能使学安学亲师、乐友信道，即便离开了老师的辅导，也能强立不反，学有所成。

当然，《学记》也批判了彼时不重视教学相关规范后果。由于不能按照“大学之教”相关教学规范展开教学，就导致出现不尊重教学规律性，忽略了

学生对于知识掌握程度的把握;教学不具有针对性,不能因材施教等后果。这样,无论是从教者而言,还是从学者而言,都把教学当成了一件苦差事,教与学不能彼此增益、相长,学生也不能牢固地掌握知识。

3. 大学之法

“大学之法”并非指教学方法,而是指教学兴废的理论,此即“四兴”“六废”。“四兴”“六废”是针对教之理论层面而展开的深入探讨,对于我们今天的教育教学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值得借鉴。所谓“四兴”是指兴教的四点原则:“大学之法:禁于未发之谓豫,当其可之谓时,不陵节而施之谓孙,相观而善之谓摩。此四者,教之所由兴也。”^{[2]1437}“大学之法”要符合或遵循豫、时、孙、摩四点原则。“六废”是指致使教学废弃的六种做法:“发然后禁,则扞格而不胜;时过然后学,则勤苦而难成;杂施而不孙,则坏乱而不修;独学而无友,则孤陋而寡闻;燕朋逆其师;燕辟废其学。此六者,教之所由废也。”^{[2]1438}

关于两者的关系,孔颖达指出,“六废”的前四点分别与“四兴”相对应,后两点不与“四兴”相对。仔细看来,笔者认为“六废”前三点分别与“四兴”前三点对应,而后三点则与第四点对应。这四方面内容可以概括如下。

第一,要禁于未发。《学记》提出“未发”之说。《中庸》有“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2]1987},“未发”“已发”是宋明理学的重要概念。在《学记》中,郑玄以“情欲未生”解释“未发”,这与《中庸》“未发”含义接近,皆指人的情欲未萌发状态而言。所以“大学”之教要求人节制情欲,针对此,“四兴”正面强调人应在人恶念未萌生之前加以禁绝,这才是未雨绸缪之“豫”;而“六废”则反面论说如果情欲已生,再去禁止,则扞格难入。

第二,要教当其可。“四兴”所谓要教当其可,就是说要在一定的年龄阶段给予一定的教育,过早或过晚皆不可。针对入“大学”的年龄,郑玄、孔颖达有十八、二十之说,这说明“大学”是成人教育。“六废”则从反面阐释,如果错过了教育和学习的最佳时机,再怎么努力、怎么辛苦也难有所成。

第三,要论齿而教,因材施教。“四兴”强调教学要逊顺其性,因长幼、资质不同而因材施教:年长、才大者要教以大事;年幼、才小者要教以小事。否则,则如“六废”所言,所教杂乱没有章法,而章法坏乱,则难以再修治教化。

第四,要相观而善,切磋琢磨。针对“四兴”提

出的“相观而善之谓摩”,孔颖达解释得比较到位,他说:“受学之法,言人人竞问,则师思不专,故令弟子共推长者能者一人谘问,余小、不能者但观听长者之问答而各得知解,此朋友琢磨之益,故谓之摩也。”^{[2]1437-1438}古代教师群体授课,学生年龄不同,接受程度也不同。对于疑问,可以推举能者、长者来提问,然后能者、长者再解答众人疑惑。“相观而善之谓摩”强调的是群体间相互切磋学习,师友对于学习的辅助作用。反之,“六废”后三点则从反面强调,独学无友会导致孤陋寡闻,褻渎师友、忤逆师道则会致使学业荒废。

4. 大学之礼

《学记》提出“大学之礼”,核心思想是提倡尊师重道。《学记》称:“凡学之道,严师为难。师严然后道尊,道尊然后民知敬学。是故君之所不臣于其臣者二:当其为尸,则弗臣也;当其为师,则弗臣也。大学之礼,虽诏于天子,无北面,所以尊师也。”^{[2]1443}《学记》认为,只有老师获得尊重,所传授之道才能得到重视,民众才敬重学习这件事。国君对于国家风尚具有引领作用,有鉴于此,《学记》强调,天子对于为师者的尊重,是尊师重道的关键所在。所以,天子可以不令为师者行北面臣子之礼,以此彰显尊师,达到尊师重教的目的。

结 语

为何“大学”一词在《礼记》一部著作中却有如此不同的内涵?究其原因,无外乎以下两点。

其一,受《礼记》跨时代性的成书过程影响。《礼记》非出自一人之手,亦非一时之作。历代以来,针对《礼记》作者及成书时代的问题,学界一直争论不休。关于作者,《史记》认为是孔子所作,《汉书·艺文志》持七十子后学之说。后者多为学界所接受。因为作者不同,所以写作时间、编辑整理时间也相应不同。周予同认为,《礼记》“是春秋到汉初的散文总集”^[6]。王锸的《〈礼记〉成书考》指出,《礼记》四十六篇,并非出自一人之手;成篇年代也各有先后,不是完成于同一个时期、同一个社会环境之中。对于《礼记》来说,至少涉及三个时间跨度:一是各篇作者之间的年代跨度,二是各篇写作、编辑的时间跨度,三是所反映内容的时代跨度。而第三点的时间长度显然远远超过前二者。“大学”一词内涵的多重性,相应的也受三方面影响,一是作者思想观念,二是时代思想理论背景,三是思想在时间中

逻辑展开过程。比如《礼记》中提及“大学”一词的五章,暂且搁置其他争议,以王锸为例,他认为《大学》《学记》《乐记》成篇于战国前期,《大学》《学记》属于孔、曾所作,《乐记》属于公孙尼子所作;《祭义》《王制》属于战国中期《孟子》之前的文献。不过,“大学”一词内涵的不同,归根结底是由《礼记》所反映内容的跨时代性决定的。众所周知,概念的内涵会随着时间发展、社会变迁、思想变化而不断丰富发展。《礼记》中“大学”一词作为教学和养老机构,是对虞、夏、殷、周历时两千年左右的学校制度和养老方式的记载。而作为教学义理内涵的“大学”之义,无论是从思想发展逻辑,还是从文献资料佐证来看,显然在内涵上远远比前二者更为丰富,反映的应该是春秋末至汉初这一历史时期的教与学相关内容。

其二,出于以礼治重构社会秩序的需要。文化典籍从来不是单纯的历史记录者,它承载着创作者彼时明鉴当下社会的文化功能。周公“制礼作乐”,到春秋末整个社会面陷入“礼崩乐坏”的局面。从春秋末至汉初 270 年左右的时间里,如何通过教化方式、礼乐手段,重塑社会秩序,是此一时期学者面临的主要问题。《礼记》作者与编辑者们,试图通过对文献典籍的创作、整理与解释,重构社会秩序,以礼乐构建礼治社会。“礼”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社会发挥着规范、文饰、教化等作用。“礼”作为社会规范,上到天子的祭祀,下到百姓的衣食住行、生老病死无不发挥着具体的规范作用。“礼”作为社会的文饰、节文,是文明的象征,故孔子

对于林放问礼之本高度赞扬。“礼”作为行为规范的文饰,无礼则无节文。“礼”与诗、书、易、乐、春秋一起构成社会教化的重要内容。可以说,文饰和教化作用使得“礼”作为社会规范与刑、法等有了本质的不同,在儒家看来,礼乐是使人沁润内心,主动向善,而不依赖外在强制手段,是比刑、法更好的社会行为治理和规范的手段。而“大学”无论是作为教学机构、养老机构,还是教学义理,无不是为践行这一礼治宗旨服务的。

毋庸置疑的是,“大学”一词在《礼记》文本中的三重内涵,奠定了“大学”一词与《大学》文本解释的基调,而解释的纷争亦于此初见肇端。杜佑《通典》称大学为上庠,是教学机构。郑玄、孔颖达认为大学是为政之学,是就教化的现实功用层面而言。朱熹认为大学是为学达道的方法,王阳明认为大学是大德人之学,则分别是就教学的目的而言,属于教学的义理内涵。

参考文献

- [1]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2] 礼记正义[M].郑玄,注.孔颖达,正义.吕友仁,整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3] 尚书正义[M].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 [4] 王若虚.滹南遗老集校注[M].沈阳:辽海出版社,2006:16.
- [5] 陈梦家.尚书通论[M].北京:中华书局,2005:23.
- [6] 周予同.周予同经学史论著选集[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405.

Three Connotations of the Word “the Great Learning” in the *Book of Rites*

Shen Shuhua

Abstract: The different understanding of the word “the great learning” is one of the reasons for the different interpretations of the *Great Learning*. The meaning of the word “the great learning” should be traced back to the *Book of Rites*. In the *Book of Rites*, “the great learning” had three meanings: first, as a teaching institution, it was compared to “elementary school”, and was an education aimed at promoting goodness and eliminating evil for adult-to-be princes and nobles and talented individuals in the country, focusing on poetry, books, rituals, music, and other contents; Second, as a place for elderly care, it was mainly aimed at the retired political officials with moral character, namely national elders rather than commoners or rural elders. The emperor treated them with courtesy and declared filial piety to the whole society, achieving the goal of national education; The third was the theoretical connotation related to teaching, which included “the way of the great learning”, “the teaching of the the great learning”, “the method of the the great learning”, and “the etiquette of the the great learning”. The chapter of “the great learning” was dedicated to “the way of the great learning”. The different meanings of “the great learning” in the *Book of Rites* were influenced by the cross generational process of its completion, as well as by the author’s need to reconstruct social order through the rule of etiquette. These different meanings laid the foundation for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term “the great learning” and the text of the *Great Learning*, and the dispute over interpretation also began at this point.

Key words: the great learning; the *Book of Rites*; teaching institutions; elderly care facilities; semantic connotation

责任编辑:涵 含